

**第五届观塘区议会属下
交通及运输委员会
第十次会议记录**

日期：2017年6月6日（星期二）

时间：下午2时30分

**地点：九龙观塘观塘道392号创纪之城6期20楼05-07室
观塘民政事务处会议室**

出席者：

委员

苏丽珍太平绅士, MH(主席)	徐海山先生
张培刚先生(副主席)	洪锦铨先生
欧阳均诺先生	简铭东先生
毕东尼先生	黎树濠太平绅士, BBS, MH
陈振彬太平绅士, GBS	吕东孩先生
陈国华先生, BBS, MH	马轶超先生
陈汶坚先生	莫建成先生
陈华裕太平绅士, MH	颜汶羽先生
陈耀雄先生	柯创盛先生, MH
郑景阳先生	谭肇卓先生
郑强峰先生	邓咏骏先生
张琪腾先生	谢淑珍女士
张顺华先生	黄子健先生
张姚彬先生	黄春平先生
蔡泽鸿先生	叶兴国太平绅士, MH
符碧珍女士	姚柏良先生
何启明先生	

增选委员

毕 祎女士	邝星宇先生
冯泓叡先生	凌志强先生
许展鹏先生	

政府部门代表

赵广坚先生	观塘民政事务处民政事务助理专员(2)
李贤斌先生	观塘民政事务处高级行政主任(区议会)
廖健威先生	运输署高级运输主任/观塘
邓慧婷女士	运输署工程师(观塘)1
陈伟康先生	路政署区域工程师/观塘
欧广锐先生	警务处观塘警区代表
何志坚先生	警务处秀茂坪警区代表

协助讨论有关议程项目的代表

议题 II—拟建近九龙湾港铁站 B 出口之行人天桥

王正东先生	路政署工程部 高级工程师/香港 1
林思颖女士	路政署工程部 工程师/香港 1-4
谢孟轩先生	发展局起动九龙东办事处 高级工程策划经理
李志华先生	栢诚(亚洲)有限公司 技术总监
陈骏兴先生	栢诚(亚洲)有限公司 工程师

议程项目 VI—启德发展计划—前跑道及南面停机坪的基础设施工程

陈炳华先生	土木工程拓展署 署理总工程师/九龙 1
李伟文先生	土木工程拓展署 总工程师/九龙 2
梁锦英先生	土木工程拓展署 高级工程师/4
萧伟忠先生	土木工程拓展署 高级工程师/15
欧阳可淳先生	艾奕康有限公司代表

秘书

周步田先生	观塘民政事务处行政主任(区议会)4
-------	-------------------

缺席者：

委员

陈俊杰先生
金 坚女士

潘任惠珍女士, MH
苏冠聪先生

增选委员

欧阳伟伦先生

开会辞

主席欢迎各委员及部门代表出席会议。

I. 通过上次会议记录

2. 上次会议记录无须修订，获得通过。

II. 拟建近九龙湾港铁站 B 出口之行人天桥

(观塘区议会属下交通及运输委员会文件第 14/2017 号)

3. 主席欢迎路政署工程部高级工程师/香港1王正东先生、工程师/香港1-4林思颖女士、发展局起动九龙东办事处高级工程策划经理谢孟轩先生，以及栢诚(亚洲)有限公司(下称「顾问公司」)技术总监李志华先生及工程师陈骏兴先生出席是次会议。

4. 路政署王正东先生及顾问公司李志华先生介绍有关文件。

5. 十名委员提出意见及查询如下：

5.1 委员支持拟建天桥，认为应尽早施工，不必等待与东九龙文化中心一同落成；

5.2 委员关心移除现有矮墙及施工期间对已相当挤迫的人流的影响；

5.3 委员强调拟建天桥实在为居民现时所需，可以尽快施工，不必

等待与东九文化中心一同落成。另外，亦鼓励部门考虑 A 出口同时增建类似天桥；

- 5.4 委员建议 A 出口可仿效 B 出口现时拟建工程，增建无障碍天桥；
- 5.5 委员希望了解预计完工日期以及落成后天桥的管理部门为何；
- 5.6 委员查询新拟建天桥由港铁站横过观塘道上是否没有梯级；
- 5.7 委员表示 A 出口及 B 出口的轮椅升降台并不能满足小区需求，现在 B 出口的拟建无障碍斜道是市民所急需；
- 5.8 委员表示关注日后天桥落成后的管理问题，并呼吁部门预留空间配合未来单轨铁路系统的设计；
- 5.9 委员表示关心拟建天桥的阔度是否足够两部轮椅通过，以及拟建天桥可处理的人流量能否应付将来东九文化中心落成后的新增人流；以及
- 5.10 委员希望理解如果拟建天桥采取更短路线能否依然符合斜度要求。

6. 启动九龙东办事处谢孟轩先生响应指，理解委员希望拟建天桥尽快落成，并希望 A 出口可以仿效，以上两点均需要与相关部门商讨及研究其可行性。

7. 路政署王正东先生补充，部门会在准备刊宪期间同步进行详细设计，之后向立法会申请拨款，并在各个步骤争取时间以期尽快兴建拟建的行人天桥。另外，由于拟建天桥属政府项目，落成后的天桥将由政府部门管理。

8. 顾问公司李志华先生响应重点如下：

- 8.1 由于空间限制，拟建天桥近港铁站的部份将有数级楼梯，而连接现有天桥及拟建天桥的斜道将提供无障碍通道，令有需要人士无须经过任何梯级即可从港铁站横过观塘道；
- 8.2 顾问公司会与承建商及相关部门商讨临时交通安排，以尽量减低施工期间的影响；以及

8.3 无障碍斜道阔度足够让两部轮椅并行通过。

9. 四名委员提出跟进意见及查询如下：

9.1 委员认为斜道路线迂回，希望部门设法改善，另外亦提及使用者包括使用轮椅以外人士，建议尽量考虑加宽；

9.2 委员依然担忧施工的影响，希望了解预计施工期；

9.3 委员表示关注拟建天桥的外观，包括夜间照明；以及

9.4 委员表示东九龙文化中心带来的人流不容忽视，建议部门积极考虑于 A 出口也增建天桥。

10. 起动九龙东办事处谢孟轩先生响应，天桥的外观将统一交给桥梁及有关建筑物外观咨询委员会审视，委员可放心。

11. 路政署王正东先生响应，署方于2017年5月18日于运输署残疾人士使用公共交通工具工作小组会议介绍了拟建天桥方案并获得支持，此后亦会到桥梁及有关建筑物外观咨询委员会进行咨询。

12. 顾问公司李志华先生响应指，会确保天桥的照明系统会符合既定要求，而就斜道阔度而言，因斜道跟天桥的接驳处有所限制，斜道最阔大约两米。

13. 主席总结，委员会支持兴建上述行人天桥。

14. 委员备悉文件。

III. 观塘区道路工程进展报告

(观塘区议会属下交通及运输委员会文件第 15/2017 号)

15. 委员备悉文件。

IV. 运输署/路政署过去两个月内完成、正在施工或规划中的主要交通改善工程项目及时间表
(观塘区议会属下交通及运输委员会文件第 16/2017 号)

16. 委员备悉文件。

V. 交通及运输委员会 2016/17 年度财政报告
(观塘区议会属下交通及运输委员会文件第 17/2017 号)

17. 秘书介绍文件。

18. 委员通过文件。

VI. 启德发展计划—前跑道及南面停机坪的基础设施工程
(观塘区议会属下交通及运输委员会文件第 18/2017 号)

19. 主席欢迎土木工程拓展署署理总工程师/九龙1陈炳华先生、总工程师/九龙2李伟文先生、高级工程师/4梁锦英先生，及高级工程师/15萧伟忠先生出席是次会议。

20. 土木工程拓展署陈炳华先生及李伟文先生介绍有关文件。

21. 两名委员提出意见及查询如下：

21.1 委员认为启德医院的道路配置较适合观塘区使用，希望部门及医院管理局详细考虑救护车来往医院及相关小区的安排；以及

21.2 委员希望理解单车径的安排，以及对拟建医院的道路网表示关注。

22. 土木工程拓展署李伟文先生响应指，署方与医管局就紧急车辆及医院的道路网的设计上有紧密联络，例如多用回旋处以便紧急车辆调头。

23. 工程顾问艾奕康有限公司欧阳可淳先生补充，启德医院主要服务九龙城、黄大仙及观塘区，并阐述由九龙城、黄大仙及观塘区进入启德医院的路径。

24. 四名委员提出跟进意见及查询如下：

24.1 委员查询，从医院出发，十二分钟内能否到达黄大仙区以提供急救服务；

24.2 委员表示，区内有改善联合医院连接小区的经验，所以委员会对于尚在规划设计时间中的启德医院的交通配套十分关注。委员指出行经太子道东的车辆将来不能直接进入启德区域，以及对主要利用海滨道连接观塘区及启德发展区的道路使用量表示关注，希望部门仔细考虑；

24.3 委员表示，以往从观塘绕道能转入游轮码头，因应小区发展需要，车辆必须转行 Megabox 方向，希望政府提供其他便捷路线进出启德；以及

24.4 委员表示观塘区现时在繁忙时段路面交通情况整体并不理想，应该在区域发展时争取一并解决其他委员已讲述的交通问题。另外，委员希望理解整个计划工程的造价及时间表。

25. 土木工程拓展署李伟文先生响应，就紧急车辆服务，署方会与医管局继续保持联络，并向医管局反映委员就将来医院的交通安排的关注，以期进一步优化各区与医院连接的交通网络。。另外，署方就启德发展区规划了一系列交通配套及道路改善工程，道路工程现正处于不同的设计或施工阶段，相信全部落成后能方便各区市民来往启德新发展区。现时拟议的工程尚在详细设计时间及即将刊宪，到立法会申请拨款时就会有较确实的时间表及造价估算。

26. 主席感谢部门代表出席会议解释上述工程项目，并总结委员会支持前跑道及南面停机坪的基础设施工程。

27. 委员备悉文件。

**VII. 动议：要求于九龙湾港铁站 A 出口增设无障碍行人天桥
(观塘区议会属下交通及运输委员会文件第 19/2017 号)**

28. 主席表示，委员会收到一项动议，要求政府于九龙湾港铁站 A 出口增设无障碍行人天桥。

29. 动议人介绍文件。

30. 四名委员提出意见及查询如下：

30.1 委员表示现时九龙湾港车站人流量相当多，可预期将来东九龙文化中心落成后，大型活动举办时及平日下上班的繁忙时间会造成挤塞，届时只有 B 出口的拟建人行天桥将不胜负荷，因此建议部门研究 A 出口亦拟建类似无障碍行人天桥的可行性；

30.2 委员表示，当日起动九龙东办事处介绍起动九龙东的各项行人通道改善措施时，委员会争取部门研究改善九龙湾港车站 B 出口，成果令人欣喜，鼓励部门同样就改善九龙湾港车站 A 出口努力；

30.3 委员对部门完善整个九龙湾港车站的无障碍通道抱有信心，鼓励部门努力研究，争取在九龙湾港车站 A 出口兴建无障碍天桥；

30.4 委员表示关注九龙湾港车站一带的行人流量不断上升，除港铁站内，附近的行人连接系统也出现挤塞情况，有实际需求完善 A 出口的行人天桥，因此希望部门展开相关可行性研究，以实际资料响应委员会的期望。

31. 运输署 邓慧婷女士回应指，九龙湾港车站 A 出口行人天桥楼梯位置的上方有观塘线铁路桥身，限制了该处的通行高度，因此当时署方在该楼梯安装了轮椅升降台以便有需要人士使用。现时，路政署正在连接九龙湾港车站 B 出口的两条行人天桥兴建升降机及轮椅升降台，而将来 B 出口亦有计划兴建新的行人天桥，以配合东九龙文化中心发展。待有关设施落成后，往来九龙湾港车站的无障碍设施将会更完善。

32. 主席宣布就此项动议作出表决。动议人为张姚彬议员、陈国华议员，和议人为颜汶羽议员、欧阳均诺议员、张培刚议员、洪锦铨议员、张琪腾议员、陈俊杰议员、谭肇卓议员、柯创盛议员、苏丽珍议员、黎树濠议员、陈华裕议员、黄春平议员及姚柏良委员。动议内容如下：

「观塘区议会交通及运输委员会要求于九龙湾港车站 A 出口增设无障碍行人天桥。」

33. 经表决后，委员会以 2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通过动议。

VIII. 其他事项

34. 一名委员表示安达臣道、秀茂坪一带的巴士站没有上盖，天气炎热或天气欠佳时，乘客候车环境不佳，希望有关部门关注。

35. 运输署廖健威先生响应指，就安达臣道发展区及周边地带的巴士站的上盖事宜，署方正与巴士公司进行审批工作。署方已留意到地区需求，在得到相关部门及持份者的支持后，会敦促巴士公司早日设置相关设施。

36. 四名委员提出意见及查询如下：

36.1 委员表示现时以安达邨为总站的巴士路线，在安泰邨入伙后会改以安泰邨为总站。委员担心相关巴士服务届时自安泰邨出发，行经安达邨时巴士已近乎爆满，会对在安达邨上车的居民造成不便，亦较易产生摩擦或不满的情绪，希望部门配合安泰邨入伙而调整路线时审慎考虑以上因素；

36.2 委员表示，为改善蓝田区内，特别是碧云道的违泊问题，除了加强执法外，建议部门多利用闲置土地提供泊位。另外，委员希望多理解巴士站上盖的增值设施（如显示屏、坐椅等）的落实时间；

36.3 委员表示，观塘码头巴士总站有的士及其他车辆违泊，长远解决的方法应该是改善规划，使用该处土地以纾缓邻近街道的违泊及挤塞状况。另外，委员反映观塘公众码头现时有废物堆积，希望部门落实改善公众码头的设施及卫生情况，以响应码头使用者的期望；

36.4 委员表示，就蓝田违例泊车问题，特别是安田街、平田街一带，鼓励警方加强执法，以及建议善用闲置土地及多设立公共泊位；

36.5 委员表示，蓝田站公共运输交汇处的行人通道改善方案并不理想，希望部门多考虑市民选择步行路线的倾向

36.6 委员表示，由于收地及重建的过程中，很多临时停车场不再

营运，令观塘区内的违泊问题严重。一些大型商场的泊位可能因为预留给月租使用者或作其他用途而不能尽用，并不反映该处泊位充足，部门应审慎解读营运商提供的数据；

36.7 委员表示，安泰邨预配单位手续临时办事处将搬迁，希望运输署能配合搬迁调整相关巴士服务；以及

36.8 委员补充，安达臣道、秀茂坪一带的巴士站除兴建上盖外，也有需要提供座椅；安泰邨、安达邨开出的巴士在繁忙时段抵达秀茂坪及宝达邨时已客满，委员建议部门加强服务及考虑增加由宝达邨开出的班次；另外，有委员希望来往秀茂坪至沙田及大围的巴士线早日落实。

37. 运输署廖健威先生响应重点如下：

37.1 现时以安达邨为总站的巴士路线，在安泰邨入伙后会改以安泰邨为总站，署方会在调整巴士服务时，顾及安达邨的需求，当中不排除于繁忙时段提供子线或特别班次服务，让安达邨及安泰邨的居民都能使用巴士服务前往目的地；

37.2 就巴士站加设增值设施的安排，包括安装巴士实时到站信息显示屏及座椅，巴士公司已制定具体的计划，并将于稍后时间在不同站点陆续进行安装；

37.3 观塘公众码头由不同政府部门共同管理和维护。就委员反映的情况，当局正透过跨部门协作劝吁相关人士切勿在观塘公众码头内堆放杂物，并将安排移除违规放置于该公众设施的物品；

37.4 署方会再审视蓝田站公共运输交汇处的行人通道改善方案；以及

37.5 往返大围(经安达臣道发展区)与中秀茂坪的新巴士线正在筹备当中，稍后将会投入服务。

38. 运输署邓慧婷女士响应指，有关蓝田区的泊位问题，署方已就改善方案与相关委员商讨及进行实地视察，并会与相关委员继续跟进有关事宜。

39. 警务处欧广锐先生响应指，碧云道是警方重点打击违泊的街道，未来会有各项维持交通秩序的行动，地点也会包括碧云道。

40. 四名委员提出跟进意见及查询如下：

40.1 委员表示希望警方考虑把油塘工业区列入重点打击的违泊地段；

40.2 委员认为，警方打击违泊的行动显得稍为易于估计，建议部门可在这方面多加考虑；

40.3 一名委员表示，有大堆不明来历的卡板被弃置在四山街及鲤鱼门道附近的车路上及避车处，希望相关部门跟进；以及

40.4 一名委员表示，希望从政策方面着手解决蓝田区泊位不足的问题。

41. 警务处欧广锐先生备悉有关把油塘工业区列入重点打击违泊地段，并会跟进四山街及鲤鱼门道附近的卡板事宜。

IX. 下次会议日期

42. 下次会议定于 2017 年 7 月 27 日(星期四)下午 2 时 30 分举行。

43. 议事完毕，会议于下午 4 时 30 分结束。

本会议记录于 2017 年 7 月 27 日获得通过。

观塘区议会秘书处
2017 年 7 月